

1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228号华泰证券广场
法定代表人:张伟
客服电话:95597
公司网址:www.htsc.com.cn

14) 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48号中投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itics.com

15) 鹏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芙蓉区芙蓉中路198号新城商务中心A栋11楼
法定代表人:刘峰
客服电话:95351
公司网址:www.penghua.com

16) 申万宏源(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28号龙翔广场南座
法定代表人:肖海峰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sd.citics.com

17) 申万宏源证券(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通南苑社区科苑南路2666号中恒华悦大厦L4601-4608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先农坛商务中心B栋18-21层及第04层
法定代表人:李峰
客服电话:95332
公司网址:www.swh.com

18)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9号安信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牛冠雄
客服电话:95517
公司网址:www.aixian.com.cn

19)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北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88号
办公地址:湖北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88号
法定代表人:李勇
客服电话:95579 4008-888-999
公司网址:www.95579.com

20)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江中路二段36号华远华中心4、5号楼3701-371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内大街17号方正证券大厦8层
法定代表人:杨华
客服电话:95571
公司网址:www.fundsec.com

21)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22-2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22-25层
法定代表人:何江
客服电话:95511 转 8
公司网址:www.pingan.com

22) 申万宏源证券(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66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66号
法定代表人:王蓉
客服电话:95538
公司网址:www.swh.com.cn

23)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顾广场18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钱俊文
客服电话:95511 或 400-888-888
公司网址:www.dwj.com

24)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虹口区吴淞路360弄9号6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闵行区中南路1226号方正财富中心
法定代表人:陈卫刚
客服电话:400-821-5399
公司网址:www.fund.com

25)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路4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67号陆家嘴金融服务广场二期11层
法定代表人:秦熠波
客服电话:400-820-2899
公司网址:www.cmlfund.com

26) 北京银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路11号西园6层604-6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7号财富中心A座3205
法定代表人:王翔
客服电话:400-818-9000
公司网址:www.yintai.com

27) 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687号1幢2楼268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金融大厦33号通泰大厦8层8层
法定代表人:毛燕萍
客服电话:400-817-5666
公司网址:www.huaxin.com

28)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3号11楼B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三路1500号万得大厦11楼
法定代表人:陈欣
客服电话:400-799-1888
公司网址:www.52fund.com.cn

29)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1503室
法定代表人:王昊
客服电话:400-820-5369
公司网址:www.fund.com.cn

30) 博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101号1015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101号1015号
法定代表人:李倩
客服电话:95310
公司网址:www.bosifund.com

31) 申万宏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法定代表人:张明
客服电话:400-990-8826
公司网址:www.swsc.com

32) 申万宏源证券(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395号901室(部位:自编01)、1001室(部位:自编01)
法定代表人:李国平
客服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swh.com.cn

33)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港街1号
办公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港街1号
法定代表人:范力
客服电话:95530
公司网址:www.dwj.com.cn

34)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客服电话:95358
公司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35)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大街69号山西国际交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王功明
客服电话:95573
公司网址:www.sxsk.com.cn

36)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虹口区东大名路501号4211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张杨路500号华润时代广场10-14层
法定代表人:陶捷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www.howbuy.com

37)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岗社区梨园路8号HALO广场一期四层12-13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301号国信证券大厦12-13层
法定代表人:孙筱筠
客服电话:4006-388-887
公司网址:www.guosen.com.cn

38) 杭州恒生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5层599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18号黄龙时代广场B座6楼
法定代表人:詹明月
客服电话:95188-8
公司网址:www.fund123.com

39)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400-1818-188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40) 浙江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一西路919号15楼1501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一西路919号15楼1501室
法定代表人:张煜
客服电话:95255
公司网址:www.zhtx.com

41)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70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楼
法定代表人:肖雯
客服电话:400-6626666
公司网址:www.yingmi.com

42) 京东肯尼迪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76号(写字楼)1号楼11层1101-1102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76号(写字楼)11层1101-1102
法定代表人:李刚
客服电话:400098511
公司网址:jd.com

43) 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2号楼2-4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2号楼2-45室
法定代表人:宋晓彦
客服电话:4000-999-998
公司网址:www.jpk.com

44) 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强一路101号17楼1704室
法定代表人:魏琦
客服电话:400-661-0500
公司网址:www.ifund.com.cn

45) 北京富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34号院6号楼15层15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34号院6号楼15层1501室
法定代表人:李皓
客服电话:400-1599-288
公司网址:www.fundm.com

46)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1层103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
法定代表人:杨鹏
客服电话:95055-4
公司网址:www.dumai.com.cn

47) 上海聚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900弄15号526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尹智彬
客服电话:400-111-1188
公司网址:www.66iam.com

48)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月浦镇塘南街97号6幢22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98号浦江国际金融广场55层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客服电话:400-021-5885
公司网址:www.lidai.com.cn

49)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0号201、20A2、20A2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0号201、20A2、20A2单元
法定代表人:李树刚
客服电话:400-699-200
公司网址:www.yixinfund.com

50)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城E区10幢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魏震
客服电话:95357
公司网址:www.18.com

51) 北京中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3层3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91号金融中心B座21层、29层
法定代表人:洪建萍
客服电话:400-8180-888

- 公司网址:www.zfund.com
- 52)大连网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22号诺德大厦2层202室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22号诺德大厦2层202室
法定代表人:樊怀东
客服电话:400-899-100
公司网址:www.sfbajin.com
- 53)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2号院6号楼71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2号院6号楼712室
法定代表人:梁岩
客服电话:010-66154828
- 54)京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4层4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D座401
法定代表人:王传刚
客服电话:400-619-9099
- 55)汇信基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云岗40号院1号楼3层306室
法定代表人:李琳琳
客服电话:400-158-5050
- 56)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法定代表人:钱燕飞
客服电话:95177
- 57)南银理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东风南路东康宁街6号楼5楼503
办公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东风南路东康宁街6号楼5楼503
法定代表人:温建峰
客服电话:400-6555-671
- 58)新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路乙118号10层1206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路乙118号10层1206
法定代表人:李海勇
客服电话:400-004-8821
- 59)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金融一街8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无锡市太湖新城金融一街8号国联大厦702
法定代表人:葛小波
客服电话:95570
- 60)上海攀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华夏路1207号306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16号大华银行大厦703室
法定代表人:沈志东
客服电话:021-6889082
- 61)博时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19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新社区益田路5999号基金大厦19层
法定代表人:王蕊英
客服电话:400-610-5568
- 62)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6号院1号楼10层1005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6号院1号楼10层1005
法定代表人:杨毅
客服电话:400-673-7010
- 63)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8号401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8号401室
法定代表人:孙亚超
客服电话:021-608081016
- 64)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102单元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102单元
法定代表人:张俊
客服电话:021-20292031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10. 发售时间安排与基金成立

本基金的发售时间为2023年12月4日起至2023年12月15日止。对于具体的募集期限,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及发布公告。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基金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由法定验资机构出具验资报告,并由基金管理人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自中国证监会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发售期间内,本基金若未达到法定成立条件,基金管理人将延长发售时间并及时公告,但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

11. 基金认购方式及费率

(1) 认购费用:

本基金在投资者认购时收取认购费用。

(2) 基金认购的计算:

本基金采用金额认购方法,认购份额计算公式如下:

认购份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认购费用=认购金额×认购费率/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认购利息=认购金额×认购费率×认购天数×1.25/365

认购利息以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2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例如:某投资者投资1万元人民币认购本基金,不收取认购费用,假设该笔认购产生利息10元,则其得到的认购份额为:

认购份额=(10,000+10)/1.00=10,010份

即:该投资者投资1万元认购本基金,可得到10,010份基金份额。

12. 收费方式及相关规定

1. 收费模式:本公司的直销中心和电子交易系统将同时面向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基金募集的其他投资人。本基金暂不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销售,如未来本基金开放向金融机构自营账户公开发售或对销售对象的范围予以进一步限定,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 认购限制: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单日认购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公募资产管理产品除外)。基金管理人可以调整单一投资者单日认购金额上限,具体调整事项详见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

基金投资者首次认购本基金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元(含认购费,下同),追加认购的最低金额为每次人民币1元。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认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募集期间的本基金募集规模设置上限。募集期内超过募集规模上限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比例确认或其他方式进行确认,具体的比例确认基金发售公告或其他相关公告。

如本基金单一投资者单日认购的基金份额数或者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99%,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比例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者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99%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投资者认购的基金份额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3. 认购申请的确认:

销售机构(指本公司代销网点和本公司直销中心及电子交易系统)对认购申请的处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已经接收到认购申请,申请的成功与否应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申请的确认,投资人应及时关注并妥善处理相关权利。基金投资者在基金募集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每笔认购费用单独计算。认购申请一经受理不得撤销。

投资者可在其认购后的二个工作日内通过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或从认购网点查询认购申请受理情况。

4. 已购买过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基金投资者,在直销中心认购本基金时不用再次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在代销机构认购本基金时,需先办理多笔开户业务,此业务能提供原基金账号。

三、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1. 个人投资者以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基金募集机构办理基金账户开户、认购申请。代销机构请本本公告第一部分“本次发售基本情况”第9条“代销机构与代销地点”新增代销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一)通过代销基金的银行办理开户和认购程序

1. 业务办理时间:周一至周五法定工作日9:30-15:00。

2. 开户及认购程序:

(1) 银行符合要求的借记卡或者单位结算账户并存入足额资金。

(2) 出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材料。

(3) 首次办理业务需提供准确的开户申请及风险测评问卷。

(4) 提供准确的认购业务申请。

3. 注意事项:

若有其他方面要求,以相关银行的说明为准。

(二)通过本基金的证券公司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基金的证券公司。此程序仅供投资者参考,具体程序以各代销机构的说明为准;新增代销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1. 业务办理时间:基金发售日的9:30-15:00(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

2. 资金账户的开立:(已在该代销券商处开立了资金账户的客户不必再开立该账户)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资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 填妥的《资金账户开户申请表》;

(2)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3) 基金账户的开户;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 填妥的《开户申请表》;

(2)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3) 在本代销机构开立的资金账户卡;

(4) 基金指定银行账户(借记卡或储蓄卡)。

4. 提出认购申请:个人投资者在开立资金账户和基金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后,可申请认购本基金。个人投资者在认购本基金时应提供以下材料:

(1) 填妥的《认购申请表》;

(2)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3) 在本代销机构开立的资金账户卡;投资者还可通过各代销券商的电话委托、自助终端委托、网上交易委托等方式提交认购申请。

5. 注意事项:

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各代销机构的说明为准。

(3) 个人投资者需本人亲自到网点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3) 首次认购时需提供准确的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基金名称、申购中证红利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摩根中证红利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019683”

(三)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办理基金账户开户

1. 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8:30-16:00,发售日每天16:00后,周六、日及其他法定节假日不受理客户的开户申请。基金发售日的8:30-17:00,发售日每天17:00后,周六、日及其他法定节假日不受理客户的认购申请。

2. 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1) 个人投资者办理基金账户开户申请时提交下列材料:

◇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

◇指定银行账户证明

◇网银

◇《账户开户申请表》

◇《普通投资者告知书及投资者确认函》

◇《投资者风险测评问卷》(普通投资者填写)

◇专业投资者资格证明材料(如需)

◇《个人税收身份声明书》

◇港澳台人士及外籍人士投资资格证明材料(如需),包括境内居住证明和收入证明。

个人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时必须本人亲自办理,委托他人办理的,还需提供经公证的委托代办书、代办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2) 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提交下列材料:

◇填妥的《认购申请表》

◇《风险不匹配警示函及投资者确认书》(如需)

◇《风险不匹配警示函及投资者确认书》(如需)

◇其他本人代办时,还需提供委托代办书、代办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3) 认购资金的确认

个人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应将认购资金划入本公司指定的任一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上海聚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本公司直销专户
账号:31001550009000287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人民币大额支付系统联行号:10229006045
账户名称:上海聚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账号:100116029013131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
人民币大额支付系统联行号:102290019077
账户名称:上海聚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账号:21608923851000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人民币大额支付系统联行号:30820003020

3. 注意事项

(1) 以下事项认定为无效认购:

◇投资者已划付资金,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投资者已划付资金,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的;

◇投资者已划付认购资金于T日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

(2) 投资者T日提交开户申请后,可于T+1日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确认结果,或通过电话、本公司网站、客服热线咨询。认购确认结果于基金成立后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或通过电话、本公司网站、客服热线咨询。

(3) 投资者T日提交认购申请后,可于T+1日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认购接受结果,或通过电话、本公司网站、客服热线咨询。认购确认结果于基金成立后到本公司直销中心查询,或通过电话、本公司网站、客服热线咨询。

热钱咨询

(四)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电子交易系统

1. 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1) 开户时间: 电子交易系统 24 小时(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照常受理)接受个人投资者开户业务, 基金交易自 15:00 之后提交认购申请于下一交易日受理。
(2) 认购时间: 电子交易系统在基金发售时段内 24 小时(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照常受理)接受个人投资者提交的认购申请, 基金交易自 15:00 之后提交的认购申请于下一交易日受理。

2. 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网上开户及认购程序参见网站相关说明。

3. 注意事项

- (1) 以下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 投资者已划扣资金, 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 投资者已划扣资金, 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的;
 - 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
- (2) 投资者 T 日提交开户申请后, T 日即可通过本公司网站及 APP 认购基金。
- (3) 投资者 T 日提交开户申请后, 可于 T+1 日通过本公司网站及 APP、客服热线查询。
- (4) 投资者 T 日提交认购申请后, 可于 T+1 日通过本公司网站及 APP、客服热线查询; 认购确认结果可于基金成立后通过本公司 APP 及客服渠道查询。

四、机构投资者开户与认购程序

机构投资者可以在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贵宾理财中心及指定基金代销机构办理基金账户开户认购申请。代销机构是指公告第一部分“本次发售基本情况”第 9 条“代销机构与代销地点”。新增代销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一) 摩根基金管理人(中国)有限公司贵宾理财中心

1. 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 8:30-16:00, 发售日每天 16:00 后及周六、日及其他法定节假日不受理客户的开户申请。

基金发售日的 8:30-17:00, 发售日每天 17:00 后, 周六、日及其他法定节假日不受理客户的认购申请。

2. 办理基金交易账户和基金账户开户申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 (1) 机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如留);
- (2) 金融账户结构图复印件(如留);
- (3) 产品签署能复材料(如留);
- (4)《账户开户申请书》(机构客户);
- (5)《账户业务授权委托书》(机构客户);
- (6) 银行开户证明文件复印件;
- (7) 法人、授权代表、账户类型人、账户收件人、预留交易印鉴授权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
- (8)《印章卡》;
- (9)《投资者风险评估问卷》(普通投资者填写);
- (10)《合格专业机构投资者合格投资者确认函》;
- (11)《控制人和实际控制人身份证明》(如留);
- (12)《机构投资者身份证明》(如留);
- (13)《非自然人客户受益所有人信息登记表》及相关受益所有人证明材料;
- (14)《专业机构投资者资格认定材料》(如留)。

3. 机构投资者认购基金时, 应当提供下列材料:

填写的加盖预留印鉴的《交易业务申请表》;

《基金认购申请书》及《投资者确认书》(如留);

本公司要求的其他交易材料。

4. 认购资金的划拨

机构投资者认购基金应将认购资金划入本公司指定的任一直销专户

账户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户号: 3100155040005000287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营业部

人民币银行大额支付系统账号: 105290036005

账户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户号: 100119072901331315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一营业部

人民币银行大额支付系统账号: 102290019077

账户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户号: 21668923851001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人民币银行大额支付系统账号: 308290003020

5. 注意事项

- (1) 以下将被认定为无效认购:
 - 投资者已划扣资金, 但逾期未办理开户手续或开户不成功的;
 - 投资者已划扣资金, 但逾期未办理认购手续的;
 - 投资者已划扣的认购资金少于其申请的认购金额的;
 - 本公司确认的其它无效资金。
- (2) 投资者 T 日提交开户申请后, 可于 T+1 日到本公司贵宾理财中心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确认结果。
- (3) 投资者 T 日提交认购申请后, 可于 T+1 日到本公司贵宾理财中心查询认购结果, 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本公司网站查询。认购确认结果可于基金成立后通过本公司 APP 及客服渠道查询, 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本公司网站查询。

(二) 代销基金的证券公司

以下程序原则上适用于代销本基金的证券公司, 仅供投资者参考, 具体程序以各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代销机构请见本发售公告第一部分“本次发售基本情况”第 9 条“代销机构与代销地点”。新增代销渠道的认购程序以有关公告为准。

1. 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发售日的 9:30-15:00(周六、周日不受理)。

2. 开立基金账户: 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权利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 基金账户开户申请表(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2) 已开立了资金账户的客户不必再重复开立账户;

(3)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法人的注册登记证书复印件(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已完成上一年度年检)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发的标准格式的授权委托书;

(6) 预留印鉴;

(7) 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

3. 开立基金账户: 机构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应提供以下材料:

(1) 开户申请表(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2) 经办人身份证件及其复印件;

(3) 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

(4) 代销券商开立资金账户卡;

投资者还可通过电话委托、自助终端委托、网上交易等方式提出认购申请。

5. 注意事项

(1) 投资者应仔细阅读, 以代销券商的说明为准。

(2) 投资者认购时要仔细阅读基金名称或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摩根中证央企 AAA 指数; 代码: 摩根中证央企 AAA 基金代码: 摩根中证央企 AAA 指数; 代码: 019683

(三) 通过代销基金的银行办理开户和认购的程序

1. 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发售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9:30-15:00

2. 开户及认购程序:

(1) 事先办好符合要求的借记卡或者单位结算账户并存入足额资金。

(2) 知悉业务及相关资料。

(3) 首次办理业务须提供填写的开户申请表及风险评估问卷。

(4) 提供准确的认购业务申请。

3. 注意事项

若有其他方面要求, 以相关银行的说明为准。

五、清算与交收

1. 本基金正式成立前, 全部认购资金将被冻结, 认购资金产生的资金利息在募集期结束后折算成基金份额, 归投资者所有。投资者认购资金和利息的结转按照注册登记机构的计算为准。

2. 本基金份额赎回, 基金赎回资金到账时间以实际到账为准。

六、基金的销售与成立

1. 本基金募集结束后,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 基金管理人在 10 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 基金管理人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 10 日内,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2. 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规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自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 基金备案手续办理完毕, 基金合同生效。

3.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予以公告。

4. 如果募集期限届满, 未满足基金备案条件, 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1) 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发行未募足基金而产生的费用;

(2) 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 30 日内返还投资者已缴纳的款项, 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税后);

(3) 如基金募集失败,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及销售网点不得将认购基金。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和销售机构均不承担基金交付的一切费用, 应由各自各自承担。

七、发售费用

若基金合同生效, 发售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若本基金发售成功, 基金合同生效后, 各项费用按照有关法规列支; 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各种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八、本次发售当事人简介

(一) 基金管理人: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名称: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 99 号景里国际大厦 25 层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42 层和 43 层

法定代表人: 王旭慧

成立时间: 2004 年 5 月 12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56 号

经营范围: 基金管理, 基金销售, 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实缴资本: 2000 万元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公司网址: www.jimorgan.com.cn

(二)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 交通银行)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 188 号(邮政编码: 200120)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8 号(邮政编码: 200336)

法定代表人: 任德奇

成立时间: 1987 年 8 月 30 日

批准设立机关及批准设立文号: 国务院国发(1986) 号文和中国人民银行银发[1987] 40 号文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字[1998] 25 号

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贷款;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办理国内汇兑; 办理国际结算; 办理委托代理; 发行金融债券;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从事同业拆借; 买卖、代理买卖外汇; 从事银行卡业务; 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 代理收付款项业务; 提供保管箱服务; 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保险兼业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 742.63 亿元人民币

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陆志恩

电 话: 95559

(三) 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电子交易系统

公司网址: www.jimorgan.com.cn

全国统一客服热线: 400 889 4888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上海贵宾理财中心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42-43 层(200120)

理财中心电话: 400 889 4888

传真: 021 68881190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北京贵宾理财中心

地址: 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7 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 19 层 1925 室(100033)

电话: 010-58369199

传真: 010-58369135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深圳贵宾理财中心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皇岗建设路一期 805 室(518100)

理财中心电话: 400 889 4888

传真: 021 68881190

2. 代销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方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普华永道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新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联(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恒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金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朝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融恒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烟台信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耀莱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鼎信汇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 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销销售本基金, 并及时公告。

(四) 注册登记机构: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1. 注册地址

名称: 上海嘉和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 楼

负责人: 廖海

联系电话: 021-5115 0298

传真: 021-5115 0398

联系人: 刘倩

经办律师: 刘倩、姜亚萍

(六)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浦东新区东育路 588 号前滩 42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丹

电话: 021 23238888

传真: 021 23238800

联系人: 金诗涛

经办注册会计师: 陈惠、金诗涛